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之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等)、盈餘分配表及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青霖會計師及黃鈴雯會計師所提示 109 年度查核報告書，據稱已全部查核竣事，足以公正表示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營業成績，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鑒核。

此 致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建樺



監察人：劉信宏



監察人：柯淑清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03 月 25 日